

國內銀行銷售雷曼兄弟連動債而衍生相關糾紛，監察院調查後決以「未能積極訂定相關法令、未善盡監督管理之責」等理由，對金管會提糾正。台灣受金融海嘯波及，金管會主管金融監理，面對排山倒海之待解問題，想必已焦頭爛額，監察院此時提出糾正，當會使金管會上下公務員士氣更加低落。

<http://news.chinatimes.com/2007Cti/2007Cti-News/2007Cti-News-Content/0,4521,110514+112009020300158,00.html>